

##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16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4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6名，亲自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倪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63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情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以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》。**

为了提高公司管理效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情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64)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八日